

國立臺灣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

聯絡人：羅蘊宜

電話：33667970#228

電子信箱：lyy10334@ntu.edu.tw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校雙語字第115009560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海報及課程大綱 (1150095601-0-0.pdf)

主旨：本校雙語教育中心辦理職員英語增能專班，敬請協助公告
周知並鼓勵貴校職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營造校園英語友善環境，同時增進職員在業務之英語作業知能，提升職員英語溝通技能及英文寫作技巧，本校雙語教育中心協同語文中心外國語文組辦理旨揭課程。

二、本次開設課程為「英語正音班」與「職員實用英語會話班（初、中級）」，課程精實且專為學校行政職員所量身設計，藉此提升英語口說表達能力與自信，應對職場實際情況及增強自身英語實力。

三、課程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上課日期及時間：115年11月4日起至115年12月9日，每週三晚間18時30分至20時20分（含10分鐘休息）。

（二）上課節數：每次兩節課，共6週，2班同時段上課。

（三）授課講師：本校語文中心外國語文組專業師資。

（四）上課地點：本校校總區語文大樓（詳細位置會於開課前

通知)。

(五)報名資格：限各校全職職員參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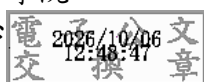
(六)報名日期、方式及課程相關規定如下：

- 1、自即日起至115年10月12日，請點選連結填寫線上報名表 (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b64kw>)，名額有限，登記不代表錄取，錄取通知將於115年10月16日前寄發。
- 2、為避免資源浪費，收到課程錄取通知者，需酌收保證金新臺幣500元，課程期間正常出勤者，於課程結束後另以信件通知退還保證金事宜。
- 3、正常出勤定義，指缺課次數2次(含)以下，且未有18時50分後遲到或20時10分前早退的狀況。
- 4、課程結束將提供英文結業證書。

四、本次課程相關資訊如有異動，以本校雙語教育中心及EMI教學資源中心最新公告及專班通知信件為主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東吳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、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華梵學校財團法人華梵大學、真理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大學、黎明技術學院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臺北基督學院

副本：雙語教育中心



校長 陳文章



裝

訂

線

